

守山閣叢書

經集

守山閣叢書

經集

律呂新論

郭

昌

係

合

欽定四庫全書提要

律呂新論二卷

國朝江永撰永有周禮疑義舉要已著錄是編上卷首論蔡氏律書次論五聲次論黃鐘之宮次論黃鐘之長次論黃鐘之積次論十一律次論三分損益次論二變聲次論變律下卷首論琴次論四清聲次論旋宮次論樂調次論造律次論候氣次律呂餘論其大旨以琴音立說考古人皆以管定律漢京房始造爲均由十二律生六十律因而生三百六十律此用絃求聲之始永之說殆源於是然管音絃音其生聲取分微有不合故不免有所牽合而其論黃鐘之積論宋儒算術之誤論律生

於歷諸條皆能自出新意蓋律歷皆由算積故漢書併
爲一志永深於算法故於律度能推其微渺也至於定
黃鐘之宮則據蔡邕月令章句以校呂氏春秋之訛併
糾漢志刪削之誤辨損益相生以爲均勻截管則不致
往而不返亦能發前人所未發固亦可存備一家之學
者矣

律呂新論卷上

四庫全書原本

守山閣叢書 經部

婺源江永撰

金山錢熙祚錫之校

論蔡氏律書

三條

論蔡氏律書未盡善

理之在天下至無窮也智者研之而亦有未精愚者思之而或有一得古人發之已謂詳密無可加後人觀之猶謂罅隙有可議雖曲藝小道莫不皆然而況幽深難知如律呂一事乎古之通於音律者別有暗悟神解此誠不可思議若夫蒼萃古人成說爲之梳櫛其條理闡發其蘊奧曲暢旁通自成一家之言如蔡西山先生律呂本原證辨二篇固爲朱子所極取然而理不厭精學不厭辯誠能於古人成說之外別闡

一解別創一法似新奇而實爲平易似臆說而又有據依此亦先儒之所不禁也永於律呂一事殫思有年竊疑西山先生之書猶有未盡善者自以管見爲書二卷非敢必以爲是也將俟當世君子論定焉耳

又論

永少讀蔡氏之書沉潛反覆不能贊一辭中年因讀朱子琴律說見其言管絃同理又謂琴有兩角聲此律呂性情自然之變非人之所能爲緣此忽有疑焉使蔡氏之書而至當也宜其證之琴家若合符節胡爲律書有二變而琴皆正聲律書唯一角而琴有兩角意蔡氏之書猶有不適於用者乎後觀朱子語有云季通不能琴彈出便不可行乃知蔡氏著書

未嘗與琴參證也又因讀前漢律歷志見劉歆有推歷生律一語竊疑律管短長必有與歷冥符者當求管中積分以合於歷日不當執定古人三分損益成法也旣而考之益詳思之益密算周輔以求黃鍾之積分推琴徽以求聲律之數度考古人轉絃換調之法訪俗樂工尺上四之記乃知音律別有精微亦別有法度執蔡氏之律書而求合於管絃無異按圖而索馬刻舟而求劒也蓄之於心二十餘年衆證皆備前疑盡豁乃敢筆之於書若理未經深思事未加詳考僅據片言譌字便欲盡翻前人窠臼如李文利律呂元聲者則永嘗竊笑之又何敢效焉

又論

從來天下事是非當否當以理爲斷不當以人爲斷當以目前
有據者爲定不當以古說久遠者爲定如律呂一事欲求
至是之歸將以人爲斷乎則若西山先生者書無不讀學無
不究人之所難彼之所易朱子稱爲老友不敢謂在弟子之
列者其所著述尙有考之不詳思之不精貽後人之辯駁者
乎且其書實與朱子商確而成蔡氏之書卽朱子之書也猶
謂不足據信乎如謂以古爲定也則蔡氏之書悉本古人成
說淮南太史劉歆班固司馬貞孔穎達杜佑皆著述通人其
言前後一揆豈尙有遺議乎若破此拘攣之見以理爲衡當
別有至是之歸理亦虛而難憑唯以目前有據之物如琴者
以決之則此理之是非當否亦不難論定矣蔡氏別有厯書

未行於世欲以邵子一元之數爲日分恐亦不能與天密合
使其書今存豈能舍目前之有據者而唯皇極經世厯是從
乎

論五聲 二條

五聲之體本於河圖

天地之間氣而已矣氣動而聲發焉或兩氣相軋而聲出於
虛或兩形相軋而聲出於實或形軋氣軋形而聲出於虛
實之間大小高下皆有數存焉稽之於物金石之屬小而薄
者聲濁大而厚者聲清絲絃之屬粗而長張之而緩者聲濁
細而短張之而急者聲清竹管之屬長而寬吹之而緩者聲
濁短而窄吹之而急者聲清聲皆稟於器而器之大小短長

粗細寬窄莫不有數存焉品其清濁高下之次第有五最濁
爲宮次濁爲商清濁間爲角次清爲徵最清爲羽太清則噍
殺太濁則益緩五聲者天地之中聲也先王文之而成樂焉
月令曰春其音角其數八夏其音徵其數七中央土其音宮
其數五秋其音商其數九冬其音羽其數六此卽河圖五行
之數也五行生出之序一水二火三木四金五土而土又爲
五行之主四行皆賴之而成故一得五成六二得五成七三
得五成八四得五成九五復得五成十而天地之數全矣宮
屬土五與十之數也商屬金四與九之數也角屬木三與八
之數也徵屬火二與七之數也羽屬水一與六之數也五行
根於無形之理故以微著爲次而曰水火木金土五聲稟於

有形之器故以大小爲次而曰土金木火水試累十數以爲
宮損一則爲九爲商又損一則爲八爲角又損一則爲七爲
徵又損一則爲六爲羽又損一則爲五爲少宮於律爲黃鍾
之宮於琴爲中徽然則河圖之數實五聲之原知夫五聲之
原根於自然之數則其序唯曰宮商角徵羽而已古法宮生
徵徵生商商生羽羽生角意其出於人爲而非數之自然者
乎十九八七六五皆迭減一然聲陽也用九而不用十故黃
鍾止於九寸寸有九分每聲迭減九分九其九爲八十一
宮之初也八其九爲七十二商之初也七其九爲六十三角
之初也六其九爲五十四徵之初也五其九爲四十五羽之
初也自是則以九之半乘九得四十零半分爲少
宮以九之半乘八得三十六爲少商與舊法異

五聲之用本於琴徽

五聲旣以均齊者爲體又以參差者爲用體者其界限也用

者其發聲之處也發聲之處何以驗之當驗之於琴徽琴徽者聲之出於自然者也造化之理有均齊必有參差如人之耳目手足左右相對均齊者也手之五指則有參差矣天之二十八宿四維各七均齊者也井斗度多鬼觜度少則有參差矣琴徽左右相對亦均齊也自龍齧至十三徽四寸五分十三徽至十二徽一寸五分十二徽至十一徽一寸三分十一徽至十徽一寸七分十徽至九徽三寸九徽至八徽二寸六分八徽至七徽三寸四分此參差者也以均齊者布之一聲三寸六分商界在十三徽外九分角界在十一徽外一分徵界在九徽外一寸二分羽界在八徽外二分而用數則發聲於諸徽詳見下卷論琴用亦不離乎體之外皆過界而後發聲此造化自

然之妙也舊法宮數八十一三分損益以相生商七十二角六十四徵五十四羽四十八以此較今法宮商徵合而角羽則差矣

論黃鍾之宮

一條

辯前漢志誤刪呂氏春秋

古人造律所以審音制器爲作樂之本律必始於黃鍾黃鍾之聲又不易定於是先爲黃鍾之宮其管四寸五分其空徑三分寸之一以審定其清聲而後倍之以爲黃鍾之全律蓋古之四寸五分當今之二寸八分有奇其管甚短自此以下則太清而不可吹古人能以耳齊聲以此定爲黃鍾之宮乃倍之爲九寸以生大呂以下十一律焉故律必以黃鍾之宮

爲本呂氏春秋古樂篇述黃帝命伶倫造律其文甚明但字有譌舛耳其云伶倫取竹嶰谿之谷空竅厚薄均者斷兩節間而吹之其長三寸九分以爲黃鍾之宮吹曰含少此卽黃鍾半律也半律當言四寸五分而云三寸九分者古四字疊積四畫因誤爲三九字亦與五畧相似而譌也唯其黃鍾之宮異於全律是以下文別云次制十二筒以聽鳳皇之鳴云云明其非十二筒中之黃鍾也班孟堅作志時呂覽本三九字已誤疑其三寸九分無當於律遂刪去此句又刪去吹曰含少句顏師古遂解黃鍾之宮爲最長之律旣先爲最長之律矣復言制十二筒又有最長之黃鍾豈不爲重複乎月令亦呂氏之書也季夏中央土律中黃鍾之宮而仲冬之月又

曰律中黃鍾明仲冬所中者全律而中央所中者其半律半律居全律之中如琴之七徽有中央之象故季夏末當之其適音篇又云黃鍾之宮聲之本也清濁之衷也如琴四徽爲清全絃爲濁七徽則其清濁之衷也合此三處考之其爲黃鍾半聲無疑矣班氏宋呂覽當存其本文而於寸分之誤加擬議可也率爾刪之豈不大失古人之意乎鄭康成註月令亦誤唯蔡邕月令章句獨以黃鍾之宮爲少宮爲四寸五分之律管最爲得之疏家熊氏亦從之但不當言以此候氣耳今猶見於正義可考也由此言之黃鍾清聲伶倫之所首重後世雖俗樂正宮越調皆必以此起調畢曲譬之人事黃鍾全律人君之象也中央黃鍾之宮帝座之象也尊帝座卽所